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清华控股转让持有的辰安科技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安科技”）12,150,000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7.83%）全部转让给清华控股。由于清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向清华控股转让持有的辰安科技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9）。

二、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已获得辰安科技股东大会对公司所持辰安科技股份的锁定承诺的豁免，以及清华大学批准。《股份转让协议》中的生效条件已全部满足。

三、交易实施涉及的后续事项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清华控股需在协议生效后向公司支付股份转让尾款，公司配合清华控股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5 日